

# 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答复

石磊代表：

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、爱护和支持，欢迎您能经常监督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。现就您提出的《关于尽快修复磨里桥水毁段的建议》问题，答复如下：

如代表所述，水毁发生后，我们第一时间启动了应急预案，并将实际情况及时上报运城公路分局。为了保证道路通行，我们将掏空的桥头进行了回填碾压，并在上下游设置了护岸。针对代表提出的建议，我单位工作人员已与石磊代表进行了沟通解释，运城公路分局已安排有关科室对桥台恢复进行了设计工作，目前设计已完成，近期将对桥台进行施工，争取早日完成桥头搭板及路面恢复任务，给代表和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。

局长 (签字)

李刚

承办单位 (盖章)



分管县长 (签字)

李东明

年 月 日

代表对处理情况的意见:

满意

代表 (签字)

石磊

(本答复表一式两份,务于6月5日前将两份统一报回县政府办公室。梳理收齐后,政府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各留存一份)